公司代码：603198 公司简称：迎驾贡酒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560,000,000.00 元。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迎驾贡酒	6031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汪胜	孙汪胜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
电话	0564-5231473	0564-5231473
电子信箱	stock@yingjia.cn	stock@yingjia.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白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白酒产品包括生态洞藏系列、迎驾金星系列、迎驾银星系列、百年迎驾贡系列等，生态洞藏系列是目前中国生态白酒的主要代表产品。

(二)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集产、供、销为一体，具有完整产业链的现代化白酒企业，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各分、子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根据采购计划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到货后由质检部门和物资管理部门验收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白酒产品主要由酒业分公司进行勾调及灌装生产，由曲酒分公司向酒业分公司提供基酒，配套分、子公司提供生产白酒所需的相关包装物(箱、盒、标、瓶、盖等)。

3、销售模式

销售公司具体负责公司白酒产品的对外销售。按照整体销售战略，分区域、分品项管理，通过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方式实现销售。经销模式是依托经销商完成对终端及消费者的产品销售，直销模式是通过厂家分支机构完成对终端及消费者的产品销售。

(三)行业情况

白酒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行业调整不断深化，行业发展现状是：品牌在向一线品牌、区域强势品牌以及符合生态健康消费趋势的差异化品牌集中，产业在向产区和品质集中；白酒酿造在向生态化、智能化发展；随着综合国力的提升，白酒国际化步伐提速。对于白酒企业的未来发展来说，生态是打开市场、赢得消费者的金钥匙，没有绿水青山，就没有金山银山。公司坚持"生态产区、生态剐水、生态酿艺、生态循环、生态洞藏、生态消费"的全生态酿造体系，是生态白酒领军品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7,381,285,731.45	6,968,837,746.92	5.92	6,421,363,351.49
营业收入	3,452,046,711.58	3,776,983,564.64	-8.60	3,488,800,86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387,065.57	930,445,572.61	2.47	778,692,70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5,895,568.39	875,122,379.97	1.23	726,924,08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42,123,841.02	4,747,736,775.45	8.31	4,337,756,94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47.74	924,842,326.80	-21.20	891,788,42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16	2.59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1.16	2.59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8	20.57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18.4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1,128,089.23	596,740,828.51	862,110,288.17	1,222,067,50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009,672.70	99,984,448.01	198,919,477.35	421,473,46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9,858,935.90	76,619,130.21	179,422,076.93	399,995,42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79,756.73	-64,101,707.52	485,240,975.42	690,499,636.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5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0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597,265,850	74.6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	-25,897,000	13,503,000	1.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199,405	12,737,211	1.59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1,237	5,340,496	0.67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10,000	3,810,000	0.48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18,400	3,018,400	0.38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晋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31,000	2,931,000	0.37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合力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07,700	2,707,700	0.34	0	无	0	未知
韩国银行-自有资金	937,900	2,037,900	0.25	0	无	0	未知
李晨	-1,264,300	1,890,000	0.24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永培与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与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 15 号、迎水月异 9 号、迎水晋泰 1 号、迎水合力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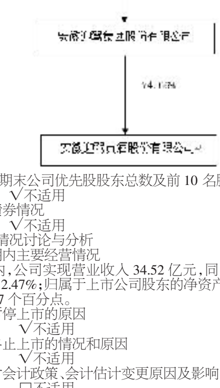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52 亿元，同比下降 8.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 亿，同比增长 2.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42 亿，同比增长 8.31%；整体毛利率 67.13%，同比增长了 2.77 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进行了说明，敬请查阅"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的内容。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美佳印务有限公司	安徽美佳	100.00	
2	安徽溢彩玻璃器皿有限公司	溢彩玻璃	100.00	-
3	安徽迎驾物流有限公司	迎驾物流	100.00	-
4	安徽迎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迎驾销售	100.00	-
5	北京北方龙博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龙博	-	100.00
6	安徽迎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迎驾电子商务	-	55.92
7	安徽迎驾洞藏酒销售有限公司	迎驾洞藏	100.00	-
8	安徽迎驾特曲销售有限公司	迎驾特曲	100.00	
9	安徽迎驾洞藏酒直营管理有限公司	迎驾洞藏直营	-	100.00
10	安徽迎驾特曲直营管理有限公司	迎驾特曲直营	-	100.00
11	安徽省霍山县迎驾酒文化博物馆	迎驾博物馆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安徽省霍山县迎驾酒文化博物馆	迎驾博物馆	2020 年 7-12 月	投资设立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1-008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不超过一年的风险可控类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年度业绩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履行的审议程序：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循环投资使用。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方、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证券投资部、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证券投资部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1、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类理财产品(中低风险及以下)，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循环投资使用。

2、委托理财资金投向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类、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产品需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3、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21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年度业绩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倪永培先生审批或由倪永培先生授权相关人员审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5、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品种为风险可控类、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影响

金额：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381,285,731.45	7,474,013,049.43
负债总额	2,219,633,365.08	1,943,036,009.93
资产净额	5,161,652,366.37	5,530,977,039.50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47.74	145,863,019.94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将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503,184,168.37 元，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97.47%，由于前期理财产品将陆续到期收回，公司货币资金始终维持在合理水平，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其他风险等。

1、政策风险

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资本市场政策和监管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将对经济运行和投资项目产生一定影响，可能直接或者间接影响收益和财产。

2、经济周期风险

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特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可能对投资项目产生影响，从而对收益和财产产生影响。

3、利率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债券和证券市场的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同时影响投资项目所涉及企业的成本和利润水平，从而对收益和财产产生影响。

4、信用风险

在管理、运用信托财产过程中，交易对手发生违约，将可能导致财产损失和收益变化。

5、其他风险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无法克服的不可抗力可能导致财产损失和收益变化。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循环投资使用。

监事会意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76,180.00	535,580.00	662.83	47,5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98,400.24	75,061.72	3,180.52	68,100.00
3	信托理财产品	62,500.00	109,000.00	3,081.73	48,500.00
4	私募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合计		741,080.24	719,641.72	6,925.08	168,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96,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8.0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2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8,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1,9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1-010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要求，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一)产品分档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销售收入	主要代表品牌
中高档白酒	79,369.82	生态洞藏系列、迎驾金星系列、迎驾银星系列
普通白酒	28,498.52	百年迎驾贡系列、迎驾古坊系列、迎驾槽坊系列

注：按产品的销售价位段划分产品档次。

(二)产品销售渠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销售收入
直销(含团购)	7,122.26
批发代理	100,746.08

(三)产品分区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省内	72,702.92
省外	35,165.42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省内	623	28	28
省外	627	20	29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公司代码：603198 公司简称：迎驾贡酒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倪永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雪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雪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74,013,049.43	7,381,285,731.45	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11,336,348.66	5,142,123,841.02	7.1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63,019.94	-382,879,756.7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8,225,938.96	771,128,089.23	4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212,507.64	233,009,672.70	5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950,487.07	229,858,935.90	55.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3	4.79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9	5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9	58.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688.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24,33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136,275.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47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309.02	
所得税影响额	-3,758,443.20	
合计	11,262,020.5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6,06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7,265,850	74.6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329,213	1.9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	12,283,000	1.5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360,600	1.42	0	无	0	未知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31,286	0.55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10,000	0.48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56	0.40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71,000	0.40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晋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31,000	0.37	0	无	0	未知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合力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07,700	0.3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7,265,850	人民币普通股	597,265,8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329,213	人民币普通股	15,329,213
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	12,2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3,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3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60,600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31,286	人民币普通股	4,431,286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56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56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1,00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晋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1,00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合力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永培与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与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汇金 15 号、迎水月异 9 号、迎水晋泰 1 号、迎水合力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503,184,168.37	1,153,884,131.20	-650,699,962.83	-56.39	主要系支付税金及投资理财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2,242,134.03	786,373,270.54	795,868,863.49	101.21	主要系理财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285,158.82	44,000,632.33	-31,715,473.51	-72.08	主要系货款票据结算减少及票据背书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796,826.61	11,572,216.47	-6,775,389.86	-58.55	主要系预付广告费发票入账所致
使用权资产	186,792.45		186,792.45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资产所有权所致
租赁负债	161,320.75		161,320.75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应付债务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说明
营业收入	1,148,225,938.96	771,128,089.23	377,097,849.73	48.90	主要系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48,129,697.01	215,381,042.13	132,748,654.88	61.63	主要系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72,283,763.66	103,211,040.32	69,072,723.34	66.9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948,560.78	6,353,703.48	2,594,857.30	40.84	主要系公司为提高品质，增加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707,645.51	-3,273,000.10	2,565,354.59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7,224,337.79	3,954,599.42	3,269,738.37	82.68	主要系政府补助摊销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9,817.72	11,367,057.34	-7,097,239.62	-62.44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6,457.60	1,117,971.97	1,748,485.63	156.40	主要系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35.74	-1,918,367.54	1,909,931.80	不适用	主要系应收款项余额及账龄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586.64		-82,586.64	不适用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05.81	2,556.34	55,249.47	2,161.27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277.15	12,883,724.53	-12,818,447.38	-99.49	主要系上年疫情期间非正常停工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22,752,244.61	80,048,699.48	42,703,545.13	53.35	主要系本年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637,165.49	643,529.23	993,636.26	154.40	主要系迎驾电商净利润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632,425.68	512,008,589.93	675,623,835.75	131.96	主要系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75,613.59	52,643,219.55	42,032,394.04	79.84	主要系广告宣传费、运费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6,000,000.00	1,063,700,000.00	1,042,300,000.00	97.99	主要系理财投资收回频率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69,817.72	11,367,057.34	-7,097,239.62	-62.44	主要系投资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4,955.75	5,044.25	101.79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602.08	3,038,898.91	-1,625,296.83	-53.48	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49,002,405.89	1,203,697,654.71	1,645,304,751.18	136.69	主要系理财投资赎回频率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	610,000.00	610,000.00	100.00	主要系电商公司自然人分红增加所致

说明：2021 年 3 月 31 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为 458,290,063.56 元，2021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503,184,168.37 元，差额 44,894,104.81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扣除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倪永培
日期	2021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1-005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本次会议 9 名董事参加，其中关联董事倪永培、秦海、张丹丹、杨照兵、叶玉琼回避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均同意该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司与各关联方在预计额度内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参加表决的 5 名监事全部同意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认可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并同意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20 年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包装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	5,801.16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4,450.00	3,760.22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	48.21	不适用
采购材料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1,718.75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22.76	不适用
采购废品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00	95.61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	0.44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4.00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00	33.16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0.75	不适用
采购饮料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482.43	不适用
采购水电费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8.00	22.94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0.20	不适用
接受酒店服务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00	160.13	不适用
接受旅游服务	六安生态大别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	6.77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5.00	23.27	不适用
接受租赁服务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90.00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56.90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7.68	不适用
接受设备转让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2.66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4	不适用
	安徽宝峰置业有限公司		1.10	不适用
	合肥美佳印务有限公司		0.41	不适用
接受咨询服务	安徽万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0.10	不适用
接受劳务及其他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44.49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0.00	76.39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	0.46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79.16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包装材料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8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71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	0.23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218.00	899.84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0	7.44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7.39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酒类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11.36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7.01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50.00	354.92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5.00	7.41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	8.58	不适用
	六安生态大别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00	12.53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5.40	不适用
	安徽大王通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11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5.81	不适用
	霍山县迎驾春风美酒小镇有限公司		3.62	不适用
向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	57.10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0.00	61.87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810.00	654.95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燃料、水电费及其他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82.15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55.75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27.7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1.94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80.00	332.70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废品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00		不适用
劳务及其他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3.58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00	0.28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11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0.27	不适用
向关联方租赁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9.52	不适用
合计	/	18,000.00	15,635.21	不适用

【注】部分关联交易金额太小，占同类业务比例过小，需保留多位小数，故在此不予列出。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21 年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包装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730.00	5.51	1,683.41	5,801.16	5.28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4,450.00	3.17	694.36	3,760.22	3.42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0	0.05	3.22	48.21	0.04	不适用
采购材料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	1.28	911.79	1,718.75	1.56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1,655.00	1.18	1,183.94	22.76	0.02	采购石斛
采购废品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00	0.08	61.66	95.61	0.09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	0.00		0.44	0.00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27.00	0.02	4.16	24.00	0.02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5.00	0.02	1.24	33.16	0.03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75	0.00	不适用
采购饮料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595.00	0.42	18.73	482.43	0.44	不适用
采购水电费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01	2.76	22.94	0.02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0.00	0.05	0.20	0.00	不适用
接受租赁服务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7.00	0.01	9.67	56.90	0.05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27.68	0.03	不适用
接受酒店服务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0.12	35.59	160.13	0.15	不适用
接受旅游服务	六安生态大别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00	0.01	–	6.77	0.01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5.00	0.02	–	23.27	0.02	不适用
接受咨询服务	安徽万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0.10	0.00	不适用
接受设备转让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2.66	0.01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0.24	0.00	不适用
	安徽宝峰置业有限公司		–	–	1.10	0.00	不适用
	合肥美佳印务有限公司	1.00	0.00	0.25	0.41	0.00	不适用
劳务及其他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0	0.04	18.53	44.49	0.04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2.00	0.07	–	76.39	0.07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0	0.13	0.46	0.00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0.00	0.06	16.90	79.16	0.07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2.00	0.00	1.08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包装材料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0.00	9.91	14.78	0.00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0	0.00	0.02	3.71	0.00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0	0.11	2.76	0.00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	–	0.23	0.00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120.00	0.27	249.59	899.84	0.26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00	0.00	–	7.44	0.00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8.00	0.00	0.39	7.39	0.00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酒类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	0.00	1.57	11.36	0.00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	0.01	21.21	47.01	0.01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65.00	0.09	0.31	354.92	0.10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00	0.00	4.42	7.41	0.00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9.00	0.00	2.19	8.58	0.00	不适用
	六安生态大别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3.00	0.00	–	12.53	0.00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26.00	0.01	6.70	25.40	0.01	不适用
	安徽大王通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	0.00	4.80	4.11	0.00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18.00	0.00	12.37	5.81	0.00	不适用
	霍山县迎驾春风美酒小镇有限公司	4.00	0.00	0.04	3.62	0.00	不适用
	安徽宝峰置业有限公司	0.50	0.00	0.08		–	不适用
	安徽迎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50	0.00	0.04		–	不适用
向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67.00	0.02	21.23	57.10	0.02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8.00	0.02	14.49	61.87	0.02	不适用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744.00	0.18	132.04	654.95	0.19	不适用
向关联方销售燃料、水电费及其他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90.00	0.02	27.10	82.15	0.02	不适用
	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78.00	0.02	13.79	55.75	0.02	不适用
	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60.00	0.14	88.76	427.70	0.12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0	–	1.94	0.00	不适用
	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10.00	0.10	91.05	332.70	0.10	不适用
劳务及其他	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00	1.02	23.58	0.01	不适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0	–	0.28	0.00	不适用
	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	0.00	–	10.11	0.00	不适用
	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		–	–	0.27	0.00	不适用
向关联方租赁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00	–	9.52	0.00	不适用
合计	/	20,650.00	/	5,350.70	15,635.21	/	受疫情影响上年发生额减少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安徽霍山亚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保忠，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安徽省霍山县衡山镇衡山工业园，经营范围：塑料薄膜、泡沫塑料及其他塑料制品、包装胶带、无纺布(袋)研发、生产、销售，塑料原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安徽鳌牌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保忠，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清风路 73 号，经营范围：金属制品、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五金配件研发、生产和销售；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仓储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3、安徽物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保忠，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平板玻璃、技术玻璃、光学玻璃等研发、生产、销售；触摸屏及其衍生品、光电子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等其他电子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水性涂料、水性胶水、水性油墨等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4、大别山野岭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倪永培，注册资本：45,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衡山工业园野岭产业园，经营范围：碳酸饮料、瓶(罐)装饮用水、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固体饮料、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与销售；蔬菜、水果和坚果及其他农副款物产品加工与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5、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倪永培，注册资本：24,356.1996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经营范围：对各类行业进行投资及其他资本市场服务；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住宿和餐饮业；洗浴服务；保健服务；歌舞厅娱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6、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程培华，注册资本：1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嘉山路 15 号商办楼一楼，经营范围：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研学旅行；旅游信息咨询；票务事务代理；会展服务；迎驾酒销售；旅游招徕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7、安徽大王通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倪永培，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衡山镇迎驾厂社区，经营范围：旅行社及相关服务；研学旅游、通航服务；文化旅游资源的开发；文化旅游体育项目的筹划、投资、建设和运营及信息咨询；股权投资、管理；旅游景区、主题公园、休闲娱乐、酒店设施、城市文化综合体的建设和运营管理；影视传媒策划、投资、宣传和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会展服务；文化旅游商品的研发、销售；文化旅游康养地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和销售；以下经营范围仅限分公司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洗浴服务，保健服务，歌舞厅娱乐服务，百货、点心、蛋糕、烟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8、六安生态大别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程培华，注册资本：200 万元，住所：六安市霍山县佛子岭镇迎驾酒文化博物馆二楼，经营范围：大别山生态文化传播，大别山红色文化传播与红色教育培训，研学旅游服务，团队拓展训练，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商务咨询服务，票务，车辆咨询及代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与策划，工艺礼品、土特产、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及迎驾酒销售，境内旅游服务、旅游资源开发、经营与管理，景区游览服务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安徽迎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9、合肥美佳印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程培华，注册资本：5,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阜阳北路 1108 号，经营范围：纸箱、纸盒、纸袋、纸板及纸制品制造与销售；包装装潢、装订、印刷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0、安徽大别山霍斛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倪永培，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衡山镇野岭产业园，经营范围：霍山石斛、药食两用植物细胞工程技术研究与产业化应用开发；石斛、药食两用植物种植、加工、销售；初级食用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茶叶的收购和销售；预包装食品及保健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植物提取物、化妆品的生产、销售；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1、安徽万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郝万祥，注册资本：50 万元，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霍山衡山镇迎驾大道东(文峰广场科技大厦三楼)，经营范围：审计、验资、评估、咨询服务，经济案件鉴定、会计、审计、财务管理人员的培训、代理记帐，其它法定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企业系公司监事郝万祥先生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约情形。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其财务和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策略和定价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成本加成或参照当地可比市场价，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购买材料，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接受关联方劳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 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21-007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调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 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